

朱元璋传

150

S8801 / 8 (中 1 — 10 / 41)

朱元璋傳

BG000260

朱元璋傳

霍必烈 著

售價新臺幣壹佰貳拾元正

出版・發行・總經銷：



國際文化事業有限公司

發 行 人：胡子丹 法律顧問：戴 遠 律 師

台北市博愛路二十五號六樓612室

電 話：三三一八〇八〇・三六一四三七八
一一五八一五

郵 款 帳 戶 〇〇〇三三五九～三號

登 記 證 新 聞 局 局 版 台 業 字 第 〇二四八號

香 港 經 銷 商：藝文圖書公司

香港九龍又一村達之路三〇號地下後座
電 話：三八〇五七〇五

印 刷：嘉信印刷廠有限公司

台北市內江街一一〇巷六號

電 話：三八一〇六五四・三八一〇六七五

著作權和版權所有・請勿翻印

(一九八六年十二月版)

中國名人傳記 第五輯第一種編號141

本書校對 陳美玲 洪美裕

英雄固然不論出身低，但是，本傳主人翁朱元璋這位老兄，在土地廟裡誕生，十多歲開始替人放牛，貧苦時三餐不繼，雙親死亡時連棺材都沒有，十六、七歲開始當和尚，而且是「遊方」和尚，等於小乞丐，二十五、六歲入伍當兵，由九夫長、低級軍官，到都元帥、封王，居然當了大明皇朝第一任天子。這當然是奇蹟、是怪事。但是，這畢竟是我中國歷史中的真實片斷。是時代創造了英雄？還是英雄創造了時代，我們今日讀朱元璋傳，有一點可以肯定的是：兩者兼而有之：是時代創造了英雄，更是英雄創造了時代。

我們讀明代史，當然不能不讀是為明太祖的朱元璋傳，我們特別要注意有關朱元璋的種種傳說奇聞，把這些傳說奇聞配合在正史中來研判，是耶！非耶！往往可以體會到正確答案。

序

安徽省鳳陽縣龍興寺裡，有這麼一副對聯：

生於沛學於泗長於濠鳳郡昔鍾天子氣
始爲僧繼爲王終爲帝龍興今仰聖人容

這對聯是掛在朱元璋畫像兩旁的。上聯是對元璋生於沛縣學於泗州，長於濠州的記述，和對鳳陽鍾靈之氣的讚美；但其重點卻在寫朱元璋始為僧、繼為王、終為帝的傳奇性變化。我們推斷：這對聯絕非出自民間的創造，然而，它却反映出民間對朱元璋的一些看法。

朱元璋雖然生於江蘇的沛縣（即盱眙），但幼年時期跟隨父母居於泗州。「學於泗」，是說他學齡時期在泗州，實際上他沒有上過幾天學。稍長則移居濠州。這濠州便是人人皆知的鳳陽。因為「鳳陽花鼓」這首民歌：

說鳳陽，道鳳陽，

鳳陽本是個好地方；

自從出了個朱皇帝，

十年倒有九年荒……

誰人不知？哪人不曉？鳳陽出了個朱元璋，打出了「鳳陽」的知名度，更加強了鳳陽人對家鄉的感情，認為鳳陽是具有天子氣的所在。這已經帶有一些神祕氣息，而當了和尚，又成了王，又為帝，就更帶有傳奇性。特別是人們對他「小放牛」生涯感到興趣。

他出生在一個貧窮家庭，傳說在破小土地廟裡哭出了娘胎，十來歲就當了小牛仔，十七歲做了小和尚，又做了「遊方」僧，乞食於合肥、六安、壽縣、固始這一帶。遊方三年，又回皇覺寺。三、四年後，天下大亂，民不聊生，羣雄四起。元至正十二年即公元一三五二年，定遠人郭子興起兵，佔據了濠州，朱元璋棄僧還俗，投筆從戎，成了郭子興麾下一名親兵，不久升九夫長、小軍官、到都元帥，而吳王，終卽帝位，成為大明第一任皇帝。征戰十七載，在位三十一年，死時七十一歲。

如此一位人物，是傳奇！是異數！中外歷史上找不出如此類似的一個「天下第一人」！

朱元璋的傳說太多、太奇、太雜、太亂，也太無是非標準，更沒有好壞定論。在投

軍以前，尤其是在小放牛的荒野僻地裡，他幹過的小藏小搗的勾當，毫不光明磊落，却令人有親切的鄉土感，依理依法都是「非」，但依情却成「是」。可是，自從他當了皇帝以後，常有即興之作的重大施政，當然也有其正面而肯定的成就，但是，他的蓄意殺人、整人、坑人的種種惡劣記錄，尤其是他首創「〇〇七」，怎不令人氣憤、髮指。

朱元璋到底是何許人物？後世人肯定他有雙重人格，此言不謬，但是太玄，太學理化，我們不妨認為：

朱元璋既有晉文公的胸懷，也有劉備的思想，更有曹孟德的多疑，和劉邦的誅滅功臣的舉動，甚至還有唐明皇的風雅。

這本朱元璋傳，是史實和傳說並重，撰述過程中，參考了不少今日諸家名著，和若干先賢遺稿，不及一一說明，特此「序」中道謝。

霍必烈

一九八六年十二月

目次

序

一、朱元璋的家庭身世.....	一
二、朱元璋的童年往事.....	五
三、朱元璋的和尚生涯.....	二一
四、朱元璋的革命思想.....	二九
五、朱元璋的行軍作戰.....	四三
六、朱元璋的文臣武將.....	七三
七、朱元璋的戰勝異己.....	一〇一
八、朱元璋的妻妾子女.....	一五九
九、朱元璋的統御才能.....	一八七
一〇、朱元璋的傳說奇聞.....	二二三
附錄 朱元璋年表.....	二二三

一、朱元璋的家庭身世

明太祖朱元璋，字国瑞，号“长命龟”，生于1328年，卒于1398年，享年70岁。

公元一三二八年，也就是元朝文宗帝元年的九月十八日，我們中國歷史上一位長相最怪最醜的君主誕生了。他就是明太祖朱元璋。朱元璋是在安徽省盱眙縣靈跡鄉一座土地廟裡出生的。那年間，正是旱災、蝗災，加上瘟疫蔓延。一連幾個月天上不落一顆水滴，栽下的秧苗株株乾癟枯黃，大地裂成了一條條龜縫。加上滿天漫地的蝗蟲，把穗上稀稀的幾顆粟粒吃得乾乾淨淨，簡直是禍不單行，不料疫癘又起，本來以吃草根樹皮維生的人，病了當然不再起，上吐下瀉，不到一晝夜便統統去了鬼門關。

我們的朱元璋，便在這樣的惡劣環境裡來到人間。他老爸名叫朱五四，元璋當了皇帝後給他重新命名爲朱世珍，媽媽陳二娘。元璋出生時，已經有了三個哥哥，他們的名字是重四、重六、重七，又有兩個姊姊，大姊名叫重三，嫁給王七一，二姊叫做重五，二姊夫是李貞。元璋乳名是重八。她老爸老媽一口氣生了八個寶貝兒女，老大老二不幸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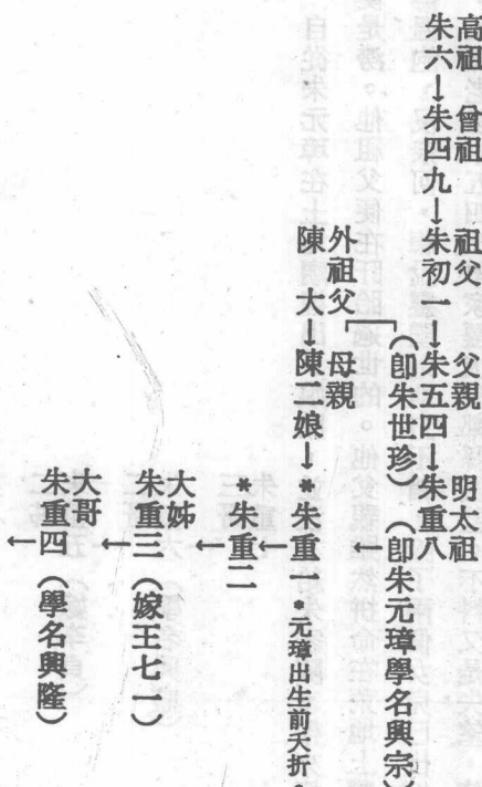
夭折。元璋的祖父叫朱初一，世居安徽省鳳陽縣太平鄉，當時被稱作濠州鍾離。再往上一輩考據，朱家早先是沛人，即今江蘇省沛縣。北宋末年，金人南犯，中原土地整個兒淪爲金國，元璋的高祖朱六帶了他兒子朱四九，隨朝廷渡江，遷至現在的江蘇省句容縣落戶。朱四九是朱初一的父親。這父子二人都以淘金爲生。在元璋祖父朱初一的那段期間，蒙古兵的鐵騎已經過了長江，大宋江山完蛋，元朝對漢人的苛虐，當然比起自家漢人要厲害得多。金子愈淘愈少，但是地方政府要索取的稅收卻愈來愈多。他們生活得慘兮兮，往往早晚兩餐都不繼，只好逃命又逃荒，從句容逃到江北泗州，終於流浪到了盱眙縣。原來他外祖父陳大在盱眙定居。說起陳大，他原先在南宋大將張世傑部下當過兵。宋亡，他誓不爲蒙元效力，改業陰陽先生，所謂陰陽便是替人看風水、卜陽宅陰宅、婚喪大典定日子、算命、看相等，不知不覺，在人算不如天算的安排下，就在盱眙縣定居了。朱初一帶著兒子朱五四倆小口逃命逃稅，無處可去，便依靠著這位親家大人，也在盱眙暫時安定下來。不料，在此死裡逃生的當口，我們的元璋老兄，呱呱墮地了。

根據『歷史演義』，朱元璋誕生，竟有如此一說：

元璋母陳氏，方娠時，夢神授藥一丸，置諸掌中，光芒四射，她依著神命，吞入口中，甘香異常。及醒，齒頰中尚有餘芳。至懷妊足月，將要分娩，忽見紅光閃閃，直燭

霄漢，遠近鄰里，疑是火警，都呼噪奔救，到了土地廟前，反看不見什麼光燄，復遠去回望，仍舊熊熊不滅。大家莫名其妙，只是驚異萬分。後來始知土地廟裏產下一子，便越發傳爲奇談。大家認爲這個娃娃，定非尋常人物，將來一定了不起。

朱元璋相貌相得怪，奇骨貫頂。朝啼夜哭，聲音洪亮異常。朱元璋乳名重八，他一家人的名字起得怪，幾乎和數目字都發生密切關係。我們在他這出生時刻，先復習一下他先人和他兄姊們的名字：



二姊
朱重五（嫁李貞）

二哥
朱重六（學名興盛）

三哥
朱重七

自從朱元璋在土地廟裡出了娘胎，並沒有給朱家陳家帶來好兆頭，災害依舊，不是旱便是澇。他祖父便在盱眙過世的。他父親雖然拼命在荒地上墾殖務農，一家大小仍舊難得溫飽，沒奈何，聽說靈壁這地方不錯，除了兩個女兒已出嫁，嫁狗嫁雞留在盱眙不管，元璋老爸朱五四又舉家遷徙到鄰縣靈壁。不料又是失望，傳聞全屬子虛，既來之則安之，待了兩年後還是活不下去，又遷到當時叫虹縣就是現在的安徽省泗縣，不料更糟糕，勉強捱了一年，再搬來濠州，向田主佃得了幾十畝地，父子兄弟們努力耕耘，總算填塞肚子的食料有了著落。這時候，朱元璋已經十多歲了。後來想想，真不知道他是怎麼被拉拔大的。大難不死，必有後福。

朱元璋的童年往事如何？我們繼續來看。

一、朱元璋的童年往事

元璋這時候年紀小小，雖然不能下田幹活，卻也沒有閒著，他幫人看牛放牛。在這段他的童年生涯中，歷史為我們傳流下來好幾則有趣不朽的故事。我們來談談他的「扮皇帝」、「吃牛肉」，和「泥人割麥」等等糗事。

元璋長相生得怪，鼻大、眉粗、眼圓圓，腦門骨好像被閻王爺踢出奈何橋似的，向前突凸一大塊，下巴特號尺寸，比平常人長出一寸多，加上天生黑臉膛，令人看了就生畏。他隨老爸逃荒逃疫逃迫害，一等到能走路說話開始，便替富戶人家放牛放羊。別看這小牛仔，整天在山坡深谷中徜徉著，青山白雲綠樹蔭，牛鳴羊叫鳥啁啾的環境裏，被調教成一個鬼精靈，餽主意特別多，童年時代的玩伴頑侶們如徐達、湯和、周德興等，後來都隨他當了明朝的開國元勳。

宋太祖趙匡胤除了「千里送京娘」的韻事膾炙人口，有名的童年往事之一，是他領著小朋友們作操兵打仗遊戲，自己充任帶兵官，「一二一二」喊口令踏著步子走。而我

們的明太祖朱元璋卻是青出於藍勝於藍，他最常玩的遊戲是當皇帝，和他一般大小甚至大他好幾歲的孩子們，也得習慣聽他指揮。我們用想像來看，朱元璋這小子，光著腳，一身藍布短打衣褲，雖然上下左右裡外前後都滿佈窟窿補釘，他卻用棕樹葉子撕成絲絲片片，紮在嘴上充鬍鬚，揀一塊車輻板頂在頭上當平天冠，弄一條黃布包袱披在身上，爬上土丘上一坐，稱孤道寡，即帝位當起天下第一人來。他命令玩伴們一人揀起一塊破木板，畢恭畢敬雙手捧著，權充朝笏，一行行、一排排，整整齊齊地向他三跪九叩首，山呼萬歲。

朱元璋經常玩這種發號施令、懲罰嚴明的遊戲，有次居然玩出了毛病，卻也玩出了奇蹟，那就是所謂「高梁葉斬掉少年頭」的傳說。

有年秋天，朱元璋剛把牛趕到南山，早在那裡等著他的孩子們便把他圍住了，七嘴八舌，嘰嘰喳喳，這個要捉迷藏玩，那個要去偷豆子來燒著吃，爭得你不讓我，我不讓你，誰也不讓誰。但爭了好大一口氣，也沒爭出個結果，只好都不說話，看著朱元璋，意思是叫他來作決定。朱元璋朝地上一坐，伸了一個懶腰，耷拉著眼皮故意一聲不吭。孩子們見他擺架子，便你推一下，他搡一下，催他快說。朱元璋這才一大正經地輕聲說道：「玩這些都沒有味道，我們做皇帝玩。」孩子們一聽都樂了，一起跳起來，連忙去

找石頭，搬土塊，不一會兒，疊起一個皇帝的「寶座」來。只見那土堆子三四尺高，尖尖地堆上去，最上面是一塊大石頭，又尖又滑。朱元璋見疊好了「寶座」，又說：「我們輪著來坐，坐上去的便是皇帝，大家一起給皇帝磕頭。」

輪流做「皇帝」開始了，朱元璋叫大家先去做。一個孩子坐上堆頂的那塊又尖又滑的大石頭，其他孩子便排成隊給坐上去的孩子磕頭。可是，十幾個孩子沒有一個能受得起別人磕頭的，不是上去就跌下來，就是坐在上面東倒西歪，沒接受兩個頭就坐不住了。最後輪到了朱元璋，只見他找來了一些鬍鬚草，編織在一起，掛在嘴上，算做鬍鬚；又拾了一塊破水車板子頂在頭上，算是皇帝的平天冠。然後，邁著大步子，一晃一搖地走上「寶座」，一屁股坐在那塊又尖又滑的石頭上，坐得穩穩當當，就好像坐在太師椅上一樣。孩子們見了，都想：別看這時坐得穩當，一拜你就坐不住了。便排成一長溜排，畢恭畢敬地向朱元璋磕頭。孩子們一連磕了三個頭，高呼：「我主萬歲！」磕完了，抬頭看看朱元璋，只見他在那石頭上一動沒動，挺著胸脯，神氣極了。一拜他沒倒，大家又一起跪下，拜第二次，也是連磕三個頭，嘴裡高呼：「我主萬歲！」磕完了，頭站起一看，朱元璋同樣紋絲未動，還用手捋著「鬍子」，笑嘻嘻的。這時那些孩子都吃驚地睜大眼睛看著朱元璋，又拜第三次。朱元璋還是那樣，不但穩穩當當地坐著沒動，

就連他頭頂上的那塊破水車板也沒有掉下來。

三次拜完了，一個小孩不服氣地走上前，想把朱元璋推下去。朱元璋眼尖嘴快，右手朝左手一拍，說道：「大膽！帶下去，打五十大棍！」這一說，孩子們都笑了。有兩個孩子真跑了過去，抓住那個小孩的膀子，把他架到一邊，另一個小孩一口氣跑到一塊高粱地裡，折了一棵快要成熟的高粱，剝去葉子，用那高粱桿輕輕地在那孩子身上打了起來。朱元璋看了笑得前傾後仰，其他孩子也都笑得直淌眼淚。笑了一氣，朱元璋又假作威嚴，繃臉朝著那被打的孩子問道：「下次還敢推倒我皇上嗎？」那被打了五十「大棍」的孩子也假裝生氣地說：「什麼鳥皇上，我不光要推倒你，還要殺死你呢！」朱元璋又猛拍了一巴掌，大聲嚷道：「你反了！給我拉下去立時斬了！」朱元璋一聲令下，馬上便有一個孩子順手從地上拾起一片高粱葉，當作刀，向那個小孩的脖子抹去。誰知這一抹，大事不好了，只聽見那孩子「哎喲」一聲，一顆頭便濕轆轤地滾了下來，鮮血直冒，地上、草上、高粱桿子上、葉子上都沾上了鮮血。眾孩子們一見，真把那孩子殺死了，都嚇得喊爹叫娘，跌跌爬爬，奔下山去。

朱元璋坐在那塊石頭上，正在得意，看到孩子們四處奔跑，定睛一看，被他假作要斬首的那孩子，真的人頭落地，不覺也慌了神。他一把扯掉了假鬍鬚，縱身從土堆猛撲

上去，抱住那顆血淋淋的頭，眼淚刷刷地掉了下來，不知如何是好。就在這時候，忽見那頭上的眼睛眨了幾下，嘴兩張了下。朱元璋靈機一動，連忙跑回原地，把頭又放到原來的頸脖上，用手抹了幾下。說來也是神奇，經朱元璋這一放一抹，那孩子兩手一用力，腿一蹬站了起來，又和朱元璋說話了。但他灑下的那些鮮血，還在高粱桿和高粱葉上吶！

這當然是後人附會的神話，不過說也奇怪，打那天以後，一到秋天，高粱桿子和葉子就開始變紅了，直到現在仍然這樣。

將近七百年前，沒有電視、沒有電影，這些小牛仔們都不識字，哪來這些宮闈知識呢？原來我們的朱元璋喜歡聽故事，尤其是打仗、君王將相等故事，他的外祖父陳大是南宋名將張世傑手下的兵卒，是這個小外孫的最崇拜人物之一，陳大聽來故事多，自己閱歷又够豐富，爲了小外孫高興，爺兒倆故事便說得沒完，講得人挖空心思，加油加醋又加糖鹽，聽得人忘寢忘食更忘說話。我們說元璋的滿腦子思想來自故事，絕不爲過。同樣，我們認定元璋的智慧知識也來自故事，也一點不假。我們更肯定，元璋的膽識、見解，甚至是非標準，爲人處事的原則方針，大半淵源孕育於故事。

故事的學問大！故事的影響力驚人！

有天，他們玩累了。朝拜已畢，將士們也班師凱旋。他們的「全國」百姓，和「朝廷」君臣們都歡騰不已，山谷中載歌載舞，田野間牛羊嬉戲。有臣奏曰：

吾皇萬歲，眼下天下太平，敢請宰牛殺羊，以示慶賀！

元璋一時高興：「愛卿所奏甚是，照准！」

羣臣們聽了樂呵呵。徐達、湯和二人連忙一個箭步，衝向田野，牽過一條花白小牛娃，用放牛繩綑住前後腿，周德興見了，立刻舉起砍柴斧刀，當頭就是一連幾斧，可憐的小牛娃，原以為牽牠來又是當馬騎，用作衝鋒陷陣，尋歡作樂找刺激，不料竟死得如此糊塗，當場血濺五步，一命嗚呼。孩子們一擁而上，剝皮割肉，揀柴搭爐，有人跑去村莊弄來了一口鍋。搗風生火，一面烤，一面吃。人人眉飛色舞，個個興高采烈。不到三兩時辰，一條小牛娃被吃得粉身碎骨，雞零狗碎，只剩下一張皮、一堆骨頭一根尾巴了。這時太陽已經下山，山腳下村子裡，炊煙裊裊在半空中飄曳，是該牽牛領羊的回家時刻了。一個八、九歲矮胖小仔，驟然吃驚，笑靨靨的臉蛋上，刷地掉下了兩行眼淚，他哭他叫他跺腳。慌忙中他忘了禮儀，他向「皇上」吼叫：

「重八哥，你叫他們把我牛宰了，我怎麼回去？」

大家都面面相覷，怎麼想不出主意，誰也沒法子去擔罪過。著急呀！埋怨呀！亂亂